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2004 年船舶及港口管制規例 (修訂附表 18)通告》

引言

本文件旨在向成員簡介標題所述的通告(見附件 A)。該通告增設三個限制區以提高海上安全，是根據《船舶及港口管制規例》(第 313 章附屬法例 A)第 72(1)條而制定的。

背景

2. 設定限制區旨在分隔高速海上活動(如滑水)與其他慢速海上活動(如游泳)。每逢星期六或公眾假期，或者每年七月一日至九月十五日期間，於上午八時至午夜十二時的時段內在限制區內航行的船隻，航速不得超過五節(即時速五海里)。現時《船舶及港口管制規例》附表 18 設定了 19 個限制區。

3. 高速海上活動在香港越來越受歡迎，也引起了安全方面的顧慮。為釋公眾的顧慮及加強海上安全，海事處經檢討航行安全後，建議在大白灣、淺水灣及大潭灣水域設立新的限制區。該三區的位置示意圖見附件 B。

通告

4. 為提高在熱門泳灘或其附近水域進行海上活動的安全，我們建議修改《船舶及港口管制規例》附表 18，以加設第三段所建議的三個限制區。

立法程序時間表

5. 通告的立法程序時間表如下：

刊登憲報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九日
提交立法會	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實施	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五日

建議的影響

6. 建議符合《基本法》的規定，包括涉及人權的條文在內。建議不會影響《船舶及港口管制條例》的約束力，對政府的財政和人手也沒有額外影響。海事處將運用現有員工及資源實施新增的限制區。

公眾諮詢

7. 我們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及十二月就建議分別諮詢划船駕駛艇遊樂委員會及臨時本地船隻諮詢委員會，並獲得他們的支持。我們亦已諮詢立法會經濟事務委員會及相關水域的海上活動者，並獲他們的支持。

宣傳安排

8. 我們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九日發出新聞稿，並安排發言人回答公眾和傳媒的查詢。海事處亦會通知相關用者。

查詢

9. 如對本參考資料摘要有任何查詢，請聯絡海事處助理處長李家武先生（電話：2852 4403）或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助理秘書長陳可恩女士（電話：2537 2842）。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九日

《2004 年船舶及港口管制規例(修訂附表 18)公告》

(根據《船舶及港口管制規例》(第 313 章，
附屬法例 A)第 72(1)條訂立)

1. 生效日期

本公告自 2004 年 5 月 15 日起實施。

2. 限制區

《船舶及港口管制規例》(第 313 章，附屬法例 A)附表 18 現予修訂 —

(a) 在第 3 項中，加入 —

“(g) A10 區

大潭灣

在香港水域內以採用以下方法畫成的線為界的範圍：該範圍的東面由大潭灣西面海岸於北緯 22° 13.026'、東經 114° 13.103' 的位置沿 003° (T) 的方向畫一直線至大潭灣北面海岸於北緯 22° 13.656'、東經 114° 13.136' 的位置。凡提述某一點的坐標，即提述該點以 1984 年世界大地測量系統 (WGS 84) 為基礎的坐標。

(h) A11 區

淺水灣

在香港水域內以採用以下方法畫成的線為界的範圍：該範圍的西面由中灣南面的岬角的最西端(北緯 $22^{\circ} 13.711'$ 、東經 $114^{\circ} 11.783'$)沿 314° (T)的方向畫一直線至熨波洲東面的岬角於北緯 $22^{\circ} 14.083'$ 、東經 $114^{\circ} 11.373'$ 的位置，再由該處沿 057° (T)的方向畫一直線至淺水灣北面海岸於北緯 $22^{\circ} 14.171'$ 、東經 $114^{\circ} 11.518'$ 的位置。凡提述某一點的坐標，即提述該點以 1984 年世界大地測量系統(WGS 84)為基礎的坐標。”；

(b) 加入 —

“ 6. 大嶼山

L1 區

大白灣

在香港水域內以採用以下方法畫成的線為界的範圍：該範圍的東面由大白灣南面海岸於北緯 $22^{\circ} 17.742'$ 、東經 $114^{\circ} 01.188'$ 的位置沿 000° (T)的方向畫一直線至大白灣西面海岸於北緯 $22^{\circ} 18.067'$ 、東經 $114^{\circ} 01.187'$ 的位置。凡提述某一點的坐標，即提述該點以 1984 年世界大地測量系統(WGS 84)為基礎的坐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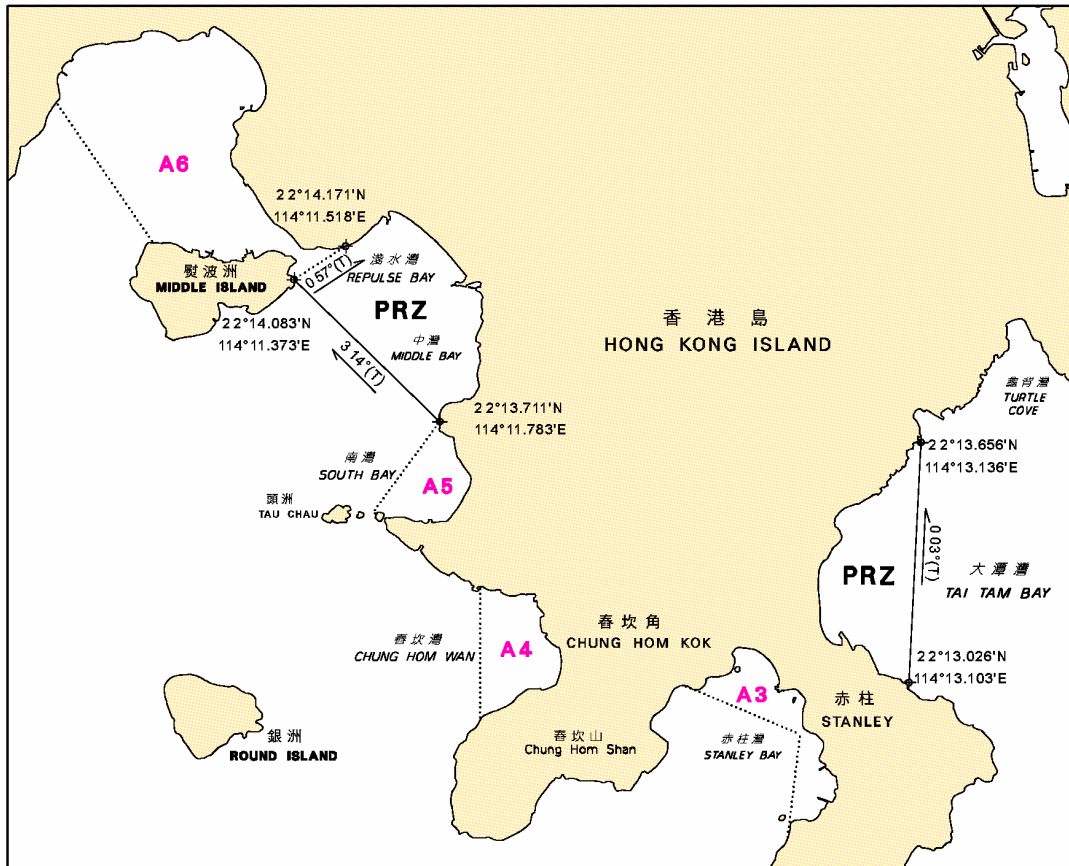
海事處處長

2004 年 月 日

註釋

本公告修訂《船舶及港口管制規例》(第 313 章, 附屬法例 A)附表 18, 以加入 3 個新的限制區。在指明的時間內在限制區內航行的船隻須受速度限制所規限。

擬設立限制區的界線：淺水灣和大潭灣
**Boundaries of Proposed Restricted Zones (PRZ) :
 Repulse Bay and Tai Tam Bay**



擬設立限制區的界線：大白灣
**Boundaries of Proposed Restricted Zones (PRZ) :
 Discovery Bay**

